2023 年度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工作计划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初、中级** | **工 作 安 排** |
| 7 月 27 日 | 省印发考务工作的通知 |
| 8 月 9 日至 18 日 | 网络报名、同步网上交费 |
| 10 月 24 日前 | 各市按规定格式与方式上报考场编排数据 |
| 11 月 6 日至 10 日 | 考生从报名网上下载“准考证” |
| 11 月 10 日前 | 考点考前准备、检查验收、封闭考场 |
| 11 月 11 至 12 日 | 组织考试 |
| 考试成绩经人社部人事考试中心确认后 | 1. 在中国人事考试网公布考试成绩；
2. 对“使用告知承诺制”报考并且学历证书网上自动核验通过的人员的成绩合格人员，公示 10 个工作日； 3.对“不使用告知承诺制”等成绩合

格人员进行现场考后核查。 |
| 人社部人事考试中心制作电子证书后 | 相关考生可登录中国人事考试网下载打印本人电子证书。 |
| 人社部人事考试中心下发纸质证书后 | 相关考生可登录浙江人事考试网申请资格证书邮寄服务（邮费到付） |